

## 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

### 112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一次公告分次招考)

壹、依據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、教保服務人員條例、教師法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
#### 貳、甄選名額及聘期

一、類別：一般長期代理教師

二、代理職缺：控管(懸)缺

三、錄取名額：正取2名，備取4名

四、聘期：112/08/01-113/07/31(整學年聘期，非整學年聘期者依實際缺額情形聘任)

五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
六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70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#### 參、報名資格

##### 一、基本條件：

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至辦理初試日止未滿10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
(二) 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、第13條或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
(三)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##### 二、資格條件：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第1次<br>報名資格         |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 |
| 第2次<br>報名資格        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<br>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  |
| 第3次<br>報名資格        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<br>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<br>3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1條所訂 <b>助理教保員</b> 資格者。  |
| 第4次<br>報名資格         | 1. 具有幼兒(稚)園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<br>2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所訂教保員資格者。<br>3. 或具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1條所訂 <b>助理教保員</b> 資格者。<br>4. 或具大學以上畢業，且於任職前2年內，或任職後3個月內，接受基本救命術8小時以上、安全教育及幼兒輔導管教相關課程各3小時以上者代理之。 |
| 第5次至<br>第8次報<br>名資格 | 同上(第4次報名資格)。   |

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一、一次公告時間：112年8月1日(星期二)至112年8月6日(星期日)

二、公告方式：

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 <https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

本校(園)網站 [https://schoolweb.tn.edu.tw/~yses\\_www/](https://schoolweb.tn.edu.tw/~yses_www/)

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 <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>

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

<https://personnel.k12ea.gov.tw/tsn/index/webshow.aspx>

三、簡章表件：請至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委託書、切結書)

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及聯絡電話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

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次一順位之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公告。

|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|---|
| 第1次報名時間 | 112年7月21日(星期五)至112年7月26日(星期三)<br>每天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例假日不受理)(逾時恕不受理) |
| 第2次報名時間 | 112年7月28日(星期五)至112年8月6日(星期五)<br>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例假日不受理)(逾時恕不受理)    |
| 第3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4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10日(星期四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5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1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6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1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7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18日(星期五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8次報名時間 | 112年8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<br>(逾時恕不受理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二、地點及聯絡電話：本校(園)幼兒園，電話06-6528217#10

三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
四、應繳交證件：

(一)報名表1份

(二)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
- (三) 教學檔案資料1份(A4大小5頁以內)
- (四)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- (五) 具教師資格者請檢附合格教師證
- (六) 具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  - 1. 專科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之畢業證書(倘為102年8月1日(含)以後入學者，應再檢附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)。
  - 2. 非「幼兒保育」或「幼兒教育」相關科系者應檢附學程或學分證明文件。
  - 3. 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    - (1) 乙類或丙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    - (2) 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    - (3)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- (七) 具助理教保員資格者請擇一檢附下列證明文件(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)：
  - 1.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「幼兒保育」相關學程、科之畢業證書。
  - 2. 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相關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：
    - (1) 甲類保育人員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    - (2) 教保核心課程結業證書
    - (3)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
- (八)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
- (九) 切結書1份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|         |  |
|---------|--|
| 第1次甄選日期 | 112年7月2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2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7日(星期一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 |
| 第3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9日(星期三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 |
| 第4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5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6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1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7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22日(星期二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| 第8次甄選日期 | 112年8月24日(星期四)上午9時<br>(請於上午8時30分前至幼兒園報到) |

二、地點：本校(園)幼兒園。

### 柒、甄試方式及配分比例

#### 一、試教(60%)：

(一)範圍：主題自訂(自備教材、教具)

(二)時間：每人10分鐘(第9分鐘響鈴1次，第10分鐘響鈴2次，立即結束)

(三)試教現場無學生

二、口試(40%)：每人10分鐘，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為主。

#### 三、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

甄試總成績最高為90分，最低為70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(園)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### 捌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(教師甄選委員會)審議甄選結果，以電子郵件寄發個人成績給考生

|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|---|
| 第1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7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| 第2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7日(星期一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 |
| 第3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9日(星期三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 |
| 第4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| 第5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15日(星期二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| 第6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| 第7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| 第8次甄選結果公告 | 112年8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2時<br>公告在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(園)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 |

#### 二、成績複查：

##### (一)成績複查時間：

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1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7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3時前 |
| 第2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7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前  |
| 第3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9日(星期三)下午3時前  |
| 第4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前 |

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5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15日(星期二)下午3時前 |
| 第6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3時前 |
| 第7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3時前 |
| 第8次甄選成績複查 | 112年8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3時前 |

(二) 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請攜帶准考證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(園)幼兒園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三、招考錄取人員受教評會審查日期將另行通知。收到通知後，請於指定時間到本校(園)接受教評會審查，審查通過後至人事室報到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#### 玖、其他

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(園)門口及網路公告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三、錄取人員應於簽約後 7 日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及最近三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本校(園)申訴電話：06-6528217#10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**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  
112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**

報名編號： \_\_\_\_\_ (學校填寫)

|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|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|
| 基本<br>資料 | 姓名  |                | 性別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
|          | 出生日期  | 年    月    日    | 年齡  | 歲   |
|          | 通訊地址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|          | 連絡電話  | 手機：            | 住家： |   |
| 應徵<br>類別 | 幼兒園一般長期代理教師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| 教師證      | 類別：   | 登記年月：<br>證書字號： |     |   |
| 學歷       | 1.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大學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學院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系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|          | 2.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大學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學院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研究所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| 簡要<br>自述 |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|

|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
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|
| 年資<br>(經歷)  | 編號  | 服務學校               | 任職期間  | 合計    |
|   | 1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| 計 年 月 |
|   | 2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| 計 年 月 |
|   | 3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| 計 年 月 |
|   | 4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| 計 年 月 |
|   | 5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| 計 年 月 |
| 重要<br>獎勵<br>事蹟<br>(條列)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
| 申請人<br>切結<br>簽章   | <p>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人「無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、第13條或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」。</li> <li>2. 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</li> <li>3. 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</li> </ol> <p>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(申請人切結簽名或蓋章)</p>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
| 證<br>件<br>名<br>稱<br>【<br>由<br>學<br>校<br>人<br>員<br>查<br>填<br>】 | 項目  | 文件名稱               | 查驗是否完備  | 備註    |
|   | 1   | 報名表1份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2   | 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3   | 教學檔案資料1份(A4大小5頁以內)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4   |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5   | 合格教師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6   | 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7   | 助理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8   |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  | 9   | 切結書1份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       |
| 審查意見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審查人   |       |

# 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\_\_\_\_\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112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，現委託\_\_\_\_\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(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)



# 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報名參加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112  
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，聘期自112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年  
\_\_\_\_月\_\_\_\_日，經錄取報到後，須服務期滿，以免影響學生受教權  
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評(遴)選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## 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

## 112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

## 成績通知單

姓名：\_\_\_\_\_ 報名號碼：\_\_\_\_\_ 第\_\_\_\_\_次甄選

| 項目     | 試教60%  | 口試40% |
|--------|--|-------|
| 成績     |  |       |
| 總分     |  |       |
| 最低錄取標準 |  |       |
| 甄選結果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_____ 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|       |

說明：

- 一、成績複查時間：112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（星期\_\_\_\_\_）下午3時前。
- 二、凡欲申請複查甄選結果者，請攜帶准考證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(園)幼兒園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甄選委員會(教評會)核章：

## 臺南市鹽水國小附設幼兒園

## 112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

## 成績複查申請書

|   |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|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應考人簽章   |   | 身分證字號 |             |
| 准考證號碼   |   | 應考類別  | 幼兒園一般長期代理教師 |
| 聯絡電話  | 電話：   | 手機：   |             |
| 住址  |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申請日期  | 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複查科目<br>(請勾選欄)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複查結果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查結果無誤(詳見成績通知單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更正為          分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甄選委員會<br>(教評會)<br>核章  |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一、請於規定期限內，填妥申請書，並持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親自或委託（委託複查者需填寫委託書）至本校(園)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</p> <p>二、複查以複查原始分數及累計分數為限，應考人複查成績不得為下列行為：</p> <p>(一)申請閱覽試卷。</p> <p>(二)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。</p> <p>(三)要求重新評閱。</p> <p>(四)要求告知甄選委員、命題委員、閱卷委員、口試委員、試教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。</p> <p>三、複查項目僅限應考人申請部分，非為申請複查部分，概不複查。</p> |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|